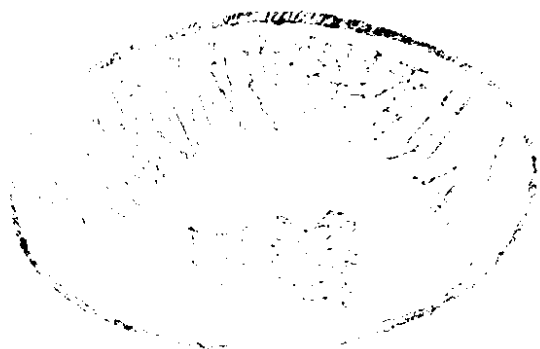


秀山文史资料

第 六 辑

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四川省文史资料委员会
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委员会 编
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民族事务委员会

一九九一年十月

秀山土家族族源再探

杨通惠

土家族是一个古老的民族，是组成我国多民族大家庭成员之一。关于土家族族源问题，著名民族学家潘光旦教授于1955年提出了古代巴人是土家族先民的论点^①。近年来，在民族学和史学界讨论研究土家族族源问题时，虽然多数人同意潘光旦教授的论点，但也有部分不同意见，至今为止，除巴人说外，相继提出了乌蛮说、羌人说、虎方说、土著说、蛮蜒说等多种说法。

土家族只有民族语言，没有民族文字，要探索土家族的族源历史，只有汉族的文献资料。古代史学家中有的对少数民族抱着歧视态度，对所谓蛮夷地区的记载，大多零星混乱，兼之这些记载又主要来自传闻，年代久远，传闻难免失实。特别是有的一族数称或数族一称的情况，含混不清，相互矛盾，这些都给今天探索工作带来不少麻烦。我于1984年曾对秀山土家族的族源作了一次初探，载于本资料第一辑，现在为了弥补那篇短文的不足，并纠正其中的错误观点。特从追溯巴、濮两族的发展演变这条线索入手，对秀山土家族的族源作一次再探，得出秀山土家族起始于南北朝，形成于明末清初。他是一个“多因复成”体，他的先民是春秋时代进入秀山的濮人、巴人及巴国灭亡后进入秀山的巴人和秦汉以后进入秀山的蛮、夷、南客、冉家以及杨通晟一支家族。在形成的过程中也融合

了其他民族成份。他是川鄂湘黔四省边区土家族整体的一部分，其族源历史同周围地区土家族历史大体相同。由于地理位置，历史沿革和古代民族分布、迁徙以及相互融合情况的差异，所以也有其自身的特点。由于自己学识浅薄，手边资料也有限，缺点错误仍在所难免，敬请关心土家族历史的同志提出批评指正。

一、秀山最早的居民是古代的濮人

濮人是我我国西南部古老民族之一，因为分布地区很大，氏族部落众多，史书上称为百濮。殷商时期，分布在江汉流域的濮人，是百濮集团中主要的一支。杜预《春秋释例》说：“濮夷无君长总统，各以邑落自聚”。说明濮人的社会组织松散，各在一处，互不统属。在江汉地区的濮人主要散居在汉水中游地区及长江中游洞庭湖一带，与其他民族杂居；散居在长江中游洞庭湖一带的濮人是与有虞三苗杂居，称为荆楚，为鬼方的一部分。《贵州通志·万事志》说：“鬼方之属有西南之蛮和三苗”。《竹书纪年》：“武丁卅二祀，伐鬼方，次于荆”。宋王质说：“鬼方即荆楚”。《诗经商颂·殷武》有武丁鼓励士卒，讨伐荆楚的誓师词：“挾彼殷武，奋伐荆楚。”杂居在荆楚集团中这支濮人受到商王武丁的攻击，向西溃逃，经鄂西进入川东南，有一部分还进入黔东南，他们在这一带定居。其时当在公元前十三世纪左右。

濮人是我我国最早开采朱砂和使用朱砂的民族，早在公元前十一世纪，濮人就以朱砂作为向中原王朝进贡的方物。《逸周书·王会篇》：“周成王二十五年（公元前1091年）②大会诸侯于东都，四方贡献方物。其中“卜人以丹沙”。晋孔晁注：“卜人西南之蛮，丹砂所出”。宋王应麟补注：“卜即濮

也，沙今作砂”。古时所谓西南是指川东南和黔东北一带，这一带地方（包括湘西）是全世界著名的朱砂产地，也是濮人最早聚居地。《中国民族》：“后来所谓黔中郡，疑亦濮族之地。”《通典》及《元和郡县志》更具体指出朱砂产地是黔州总管府（后称都督府）所辖的五州，即黔（今彭水）、辰（沅陵）、溪（龙山、永顺）、锦（麻阳）、思（务川）五州③。《新唐书》也载有“黔州贡光明丹砂”。光绪《秀山县志》：“丹砂，县名产也”，“县西北溪口山中，连岭通谷，旧饶丹穴，最上者出石中，色鲜赤晶灿”，“《新唐书》所称黔州贡光明丹砂即此种也”，“秀山于唐盖黔府五州属地”。《十道志》载：“濮地有部分属巴国属地，沅江上游（黔府五州）是他的南鄙”，所以秀山地区不仅是濮人居住地，而且是巴国的南疆，称为巴濮之地。据《史记·货殖列传》：“秦始皇时，巴寡妇清其先得丹穴，擅其利数世，家亦不资，清寡妇也，能守其业，用财自卫，不见侵犯。”说她把开采朱砂所得资财捐献给朝廷，作抗击北方匈奴侵略的军费，始皇为之筑怀清台来表扬她的爱国精神。《辞源》：“怀清台在今长寿县西南”。《史记》未叙明巴寡妇清先世得丹穴处，但据《史记集解^注释》载有：“涪陵出丹”；《华阳国志》载：“丹兴山出名丹”。秀山地区在汉时属涪陵县南境，后属丹兴县，说明巴寡妇清先世所开采的朱砂矿无疑是在秀山，因为涪陵、丹兴所属其他地区从古至今尚未发现有朱砂矿。关于朱砂开采除《史记·货殖传》的记载外，其他杂史、方志虽有记载，但所记开采时期，都在秦汉以后，可见濮人至迟在公元前十一世纪就进入秀山地区定居，并从事开采朱砂。古代川东地区的濮人曾在濮江（今嘉陵江下游）建立过一个较大的濮人部落，至今合川还留有“濮王墓”的地名。公元前1122年参加牧野会

战的就是这支濮人。公元前1091年成周之会向周王朝献丹砂的也是这支濮人，其所献丹砂无疑是在秀山地区开采的。

秀山是巴国南疆，周初，巴人也相继来到这一地区。由于巴人曾经建立过国家，文化水平较高，组织能力较强，与组织松散的濮人杂居，除部分濮人融合于巴人外，其余也从属于巴，受巴人控制。重庆博物馆邓少琴馆长在《巴史三探》中说：“至秦代巴寡妇清亦利濮人之供其役使，以此发家”。根据历史情况是可以这样说的。

二、清江巴人的发展及其与濮人的关系

关于清江巴人的起源，据南朝宋人范曄《后汉书》的记载：“巴郡、南郡蛮本有五姓，巴氏、樊氏、覃氏、相氏、郑氏，皆出于武落钟离山，其山有赤黑二穴，巴氏之子生于赤穴，四姓之子皆生黑穴，未有君长，俱事鬼神，乃共掷剑于石穴，约能中者，奉以为君，巴氏之子务相乃独中之，众皆叹，又令各乘土船，约能浮者，当以为君，余姓悉沉，惟务相独浮，因共立之，是为廪君，乃乘土船，从夷水至盐阳……廪君于是君乎夷城，四姓皆臣之”。又载：板楯蛮有“罗、卜、鄂、咎、度、夕、龚七姓”，据现代学者考证，武落钟离山即今湖北长阳县很山，夷水就是发源于恩施，经长阳、宜都入江的清江，古代因产盐又名盐水，盐阳就是今湖北利川县。《太平寰宇记》：“武落山在长阳县西七十八里，本廪君所出处也”。《山海经·海内经》载：“西南有巴国，太皞生咸鸟，咸鸟生乘厘，乘厘生后照，后照是后为巴人”。说明后照是巴人的始祖，廪君务相是后照的后裔，但他是夷城这支巴人之祖，廪君在清江上游夷城建立起以巴族为主的部落联盟，这个部落联盟起于何时，史书并无明确记载，但据甲骨文中商王

武丁四伐巴方的卜辞和麇君用剑为武器“掷剑石穴”的记载及顾廷龙在《中国历代大事年表》中“剑始见于商末”的按语来推测④，则麇君之兴起，当在商王武丁之世，约在公元前十三世纪。

公元前1027年⑤巴人曾参加武王伐纣的战争，《华阳国志·巴志》，“武王伐纣，实得巴蜀之师，著于尚书，巴师勇锐，歌舞以凌，殷人前徒倒戈，故世称之为：武王伐纣，前歌后舞也”。牧野战后，周王朝建立，采取“分封宗戚，以屏藩周室”的办法，封兄弟之国十五人，同姓之国四十人，巴被封为“列爵维五⑥的子爵之国”。《华阳国志》：“武王既克殷，以其宗姬封于巴，爵之以子”。巴子国之名，是牧野战后产生的，是一个以“黄炎之支”为统治者的多民族子国。唐《十道志》载：“施州清江郡春秋巴国”，当是巴子国的省称。

商周及春秋⑦时代，巴人活动中心主要在江汉流域，与楚邓为邻，与濮人杂居。《华阳国志》：“巴地之属有濮，濮为巴之属”。故古籍中常有巴濮连称。《左传·昭公九年》景王使詹桓伯辞于晋曰：“自武王克商以来，巴濮楚邓，吾南土也”。杨雄《方言》：“巴濮之人自称阿阳”。巴人在江汉流域活动的疆域，北境达今河南邓县，东南与楚相邻，汉水下中游与庸国接境，西南境达四川东南部称为巴黔中之地。春秋后期，楚国强大，不断吞并邻近小国，巴国反对楚国侵略，先后在那处（今湖北荆门）、津（枝江）、邓（襄阳）等地与楚作战，最终都归失败。公元前611年，楚攻庸国，要巴出兵相助。《春秋经传·文公十六年》：“秦人、巴人从楚师遂灭庸而分其地”。巴虽分得鱼邑（今奉节），但从此沦为楚的附庸，军事、外交都要受楚控制。巴为了摆脱楚的控制，约在公元前五世纪初，退出江汉流域，将国都西迁入川。《春秋左

传·桓公九年》孔颖达疏云：“文公十六年（公元前611年）以后，巴遂不见，盖楚灭之”。所谓“巴遂不见”是指春秋经传上没有关于巴事的记载了。光绪《湖南通志》引“渠阳边防考”：“世传春秋时楚子灭巴，巴子弟兄五人流入五溪，各为一溪之长”。两说都是指这次清江巴国被迫迁都之事。巴国西迁入川后，先在枳（今涪陵）建都，后迁江州（今重庆）。

“畜牧在沮”，即在长江从涪陵至重庆间的铜罗湾建畜牧场。

江州巴国仍然是一个以部落联盟为基础的国家，巴族是部落联盟的统治者。《华阳国志》载：“其属有濮、賁、苴、共、奴、獯、夷、蜒之蛮等部族或族系，每一部落或族系当然还有若干氏族和胞族。

唐代《通典》对巴所属部族大体上按分布地区和氏族别，分成两大支系，以巴蜒族为主体的五姓部族，多分布在今重庆、万县、巫山、奉节一带的称为廩君蛮，以濮、賁为主体的七姓部族多分布在今合川、渠县、云阳、阆中等地的称为板楯蛮。江州巴国主要是这两支部族组成的。这些五姓、七姓部族都是巴国统治下的臣民，史籍上常统称为巴人。巴是族名、部落名，也是国名和地域名。因此巴既可用于对一个族属的专称，也可用于对巴国所属部族的泛称。

江州巴国的疆域，据《华阳国志》载：“其地东至鱼腹（今奉节）、西至焚道（今宜宾）、北接汉中（今汉中）、南据黔涪（今酉、秀、黔、彭等地）”，所以秀山地区在巴国迁都前后都一直是巴国南疆。

战国中期，楚国日益强大，江州巴国仍然受到楚的威胁，几次被迫迁都。《华阳国志》记载巴国“或治垫江（今合川）、或治平都（今丰都）、后治阆中”。约在公元前339年，楚占领了巴的故都枳，巴国只得退出嘉陵江流域下游及川

东大部分地区，迁至阆中，这是巴最后一次迁都。晋陈寿《益都耆旧传》载：“楚威王灭巴子，封废子于濮江之南，号铜梁侯”，就是记述这次江州巴国迁都阆中事件。铜梁山在今合川附近，《合川旧志》说：“濮江即合川，铜梁山在县南五里，上有巴子城”，嘉陵江由重庆至合川一段，古称濮江，最早系濮人居住，据《图经》载：濮人曾在此建立过部落（现合川附近尚有濮王墓，墓葬所在地名濮湖），后被巴人征服，成为巴的部族，其中一部分融合于巴人，巴国在迁都阆中前曾迁都于此。徐中舒教授在《巴蜀文化续论》中说：“其在巴范围内的濮人，因长期与巴杂居而成为一族”。这次巴国被迫迁都阆中，除《益都耆旧传》的记载外，《十道志》也载有“楚子灭巴，巴氏五子流入黔中，汉有天下，名曰西、辰、巫、武、沅等五溪，各为一溪之长，故曰五溪蛮”，所谓巴氏五子，当是指廩君为主的五姓部落，说明此次大量流入黔中的是巴国的五姓部落，因为川东地区主要是五姓部落的聚居区。另外一部分北迁阆中，主要依靠聚居在那里的以濮蛮为主体的七姓部落的力量，又重建了巴国。阆中巴国建立后仅二十多年，于公元前316年就被秦灭了。从此巴国成为历史上的名词。秦在原巴国置巴郡，采取“郡国并存”的办法，除设置郡守等官职外，仍允许各民族部落继续存在。《后汉书》说：“秦惠王并巴中，乃以巴氏为蛮夷君长，统其旧地”。留居旧地的当然有不少巴人，但部落较大的就是七姓部落这支巴人了。

流入五溪的巴人与苗、瑶等族杂居，被称为五溪蛮。五溪中的酉溪，即发源于宣恩，流经酉阳、秀山进入沅江的酉水，秀山居酉水上游。《秀山县志》云：“黔有五溪，县得其一，东北酉水是也”。秀山地区早有巴人在此定居，劳动生息，此次流入五溪的巴人，来到秀山，自然不会遇到什么阻力。

三、江州巴国所属部落的演变

巴国是一个以部落联盟为基础的奴隶制国家，据《华阳国志》记载：“其属有濮、賸、苴、共、奴、獯、夷、蜒之蛮”等八个部落或族系，这八个部落大部分都有文献资料可考，少部分无从查考的，近代学者也进行了大量的探索作出了初步认定：

〔濮〕是江汉流域濮人中的一支，定居川东，早于巴族入川之前，是川东地区最早的部族，也是参加武王伐纣的“庸、蜀、羌、茅、微、卢、彭、濮”的西土八国⑧之一，聚居在嘉陵江流域，被巴人征服后，大部分融合于巴族。

〔賸〕賸人即春秋时代的庸人⑨，建国于湖北西北部称庸国，也是参加牧野会战的八国之一。《左传·文公十六年》：“楚大饥，庸人率群蛮以叛楚”。杜预注：“庸亦百濮夷”⑩，就在同一年楚国联合秦、巴灭掉了庸国。《华阳国志·汉中志》：“上庸郡，故庸国，楚与秦巴所共灭者也”。庸被灭后，族众迁居嘉陵江流域的宕渠（今渠县、营山、邻水、开江等县地），与濮人、卢人共居，以庸人为主组成七姓部落联盟为巴部落联盟中的重要支系。《舆地纪胜》：“巴西宕渠，古之賸国都也”。《华阳国志》：“长老言，古宕渠，古賸国”，《蜀水经》也有“渠县故賸国也”的注释。

〔苴〕《史记·张仪列传》：“苴蜀相攻击”。《索隐》：“苴音巴”。故苴侯即巴侯。《华阳国志·蜀志》：“苴侯与巴通好，巴与蜀仇，故蜀王怒，伐苴侯，苴侯奔巴”。故苴参加了巴国的部落联盟，成为巴族的一支。

〔共〕即板楯七姓中的龚姓。《太平寰宇记》：“唐麟德二年，移洪州县于龚湍”即今酉阳龚滩，其地曾为共人居

住。

[奴] 奴、卢同音，“奴”为“卢”的异字。《华阳国志》：“宕渠有賁城、卢城，其地在今渠县附近。卢族曾在湖北襄阳建国，与庸国、罗国为邻，也是参加牧野会师的八国之一。后卢为楚灭，迁居宕渠，与庸、濮共居，成为板楯蛮七姓之一。卢也可称罗，因罗先并于卢。

[獯] 即相，相为巴族五姓之一，相氏即獯族，《水经注》：“鱼腹故城，东旁襄溪（在今奉节县东）”。古代獯人多聚居于此，与蜒族杂居，故史书上多獯蜒连称。

[夷] 秦灭巴后，巴人被称为夷。如廩君夷、阆中夷、胸忍夷等，此处之夷当是指廩君夷。巴氏部落，是巴部族的主要部落，当然也是组成巴国的重要一支，由于巴已是国名，故此处称夷而不称巴。

[蜒] 《说文》：“蜒，南方夷也”。《世本》：“廩君之先，故出巫蜒也”。巫是地名，蜒是族名，巫蜒即巫地之蜒，也是巴子五姓中的覃氏族。覃古有潭、沈两音，蜒是我国西南地区古代少数民族之一，原住湖北秭归一带，参加巴部族，进入川东后住在万县、巫山等地。

这些巴国部族，除濮族是原住川东的土著民族外，其余如賁、奴、罗等系湖北襄阳附近的小国，被楚灭后迁徙入川的。至于獯蜒等族则是清江巴国的部族，多分布在湖北荆门、洪湖以西一带，随巴迁居来川的。巴国灭亡后，部落联盟解体，秦在原巴地置巴郡，《秦郡县图记》载秦巴郡统辖江州、枳、垫江、阆中、鱼腹及巫六县。当时县境辽阔，据《四川郡县志稿》载：阆中一县就辖今阆中、仪陇、苍溪、南部、西充、蓬溪、巴中等县地。秦灭巴后，虽允许在巴郡内的巴部落继续存在，但在川东地区的巴人仍多逃至东南边远山区，只有聚居在

阆中一带的七姓部落多数仍留居原地，被称为阆中夷、胸忍夷。秦昭襄王时（公元前277年），秦、蜀、巴、汉有白虎为害。《华阳国志·巴志》：“秦昭襄王时，有白虎为害，王乃召募国中有能杀虎者，邑万家，金百镒。阆中夷人应募射杀白虎，而昭襄王以其夷人不欲加封，乃与刻石为盟要，复夷人顷田不租（免除田税），十妻不算（不纳人口税），伤人者论（给予处分），杀人者以啖钱（赎罪钱）赎死。至高祖为汉王，发夷人还伐三秦，秦地既定，乃遣还巴中，复其渠帅罗、扑、咎、鄂、度、夕、龚七姓不输租赋，余户乃岁入贡钱，口四十，世号板楯蛮夷”。譙周《巴记》：“夷人岁入贡钱，口四十，谓之贡民”。说明板楯蛮及贡人之称均始于汉初。到东汉末年，在板楯蛮这支巴人中。还有“夷王”、“邑侯”等称号。《三国志·魏志》：“东汉建安二十年（公元215年），巴七姓夷王扑胡，贡邑杜护巴夷贡民各来降。”又《文选》陈琳《檄吴将校部曲》有“巴夷王扑胡，贡邑侯杜护各率种落，共举巴郡以奉王职”。扑胡和杜护两人之姓，即板楯蛮七姓中的扑、度两姓。晋惠帝永宁年间（公元301年）板楯蛮后裔李特和其子李雄占据成都，李雄为成都王，公元306年改称皇帝，国号大成，为十六国之一。关于李特父子的族属，《晋书》说：“李特巴西宕渠人，其先廩君之苗裔也”。《华阳国志》说：“李特祖本巴西宕渠贡民，种党劲勇”。说明他们是板楯蛮的后裔。李雄称帝后，于公元326年及328年先后两次派部将张龙率兵进攻涪陵郡的彭水、黔江一带，擒拿和击毙西晋王朝任命的太守谢裕和赵弼，撤除了西晋王朝任命的涪陵郡各县的官吏。《四川通志》载：“酉阳，晋永嘉以后，没于蛮僚。”《读史方輿纪要》：“酉阳宣慰司，西晋属涪陵郡，永嘉以后，没于蛮僚”。都是指这一事件，

西、秀地区自此与中原王朝脱离了隶属关系，直至北周保定四年（公元564年），涪陵蛮帅田思鹤以地内附止，共二百五十六年。

西南地区少数民族有“僚”的称谓，是始于西晋。最早见于张华所撰《博物志·异俗篇》：“荆州西南界至蜀诸民曰僚子”。他把从湘西经川东南、贵州一带的少数民族统称曰僚。据《通典》、《水经注》、《北史》、《晋书》等文献资料记载，都说：“蜀本无僚，”“僚在牂牁”。《水经注》：“李寿之时，僚自牂牁北入，所在诸郡，布满山谷”。李寿是李特之孙，于公元338年即位后，因为“都邑空虚，乃徙旁郡户三丁以上者充实成都”，又从牂牁引入僚人十余万落，布满巴西（今阆中、广汉等地）与板楯蛮杂居，板楯蛮也被混称为僚了。晋人郭璞在《上林赋》记：“巴西阆中有渝水，僚人居其上。皆刚勇好武，汉高祖募此以平定三秦”。常璩《华阳国志》：“阆中有渝水，蛮人多居水左右，天性劲勇。初为汉前锋，锐气喜舞”。郭、常二人同是东晋时学者，以博学著称，一称僚人、一称蛮人，所说皆为一事。《魏书·僚传》把留居巴州之板楯蛮称为“北僚”，对一部分南迁的称为“南平僚”。“乃立巴州以统治诸僚，……给僚二十万户，彼谓‘北僚’，岁输蛮布。表明汉代蛮人到两晋南北朝时，被改称为僚了，邓少琴先生在《巴蜀史迹探索》中说：“僚人于时势力方张，故梁州之獯、蜒、蛮、蛮均蒙僚之称也”。《太平寰宇记》校勘：“南平蛮为南川以南部族，又称南平僚。”《宋史》：“南平僚即远古之板楯蛮”。“渝州蛮者，古板楯七姓蛮，唐南平僚也”。徐中舒先生在《巴蜀文化初论》中说：“古代巴人又有僚称”。万斗云先生在《仡佬族古代史问题》中也说：“巴人称僚自古已然”。贵州民族研究所前副所长田曙

岚根据他多年对濮僚民族的研究，使他对“中古的僚人，就是上古濮人的后裔，这一结论，深信不疑”。许多史学家都在研究中得出了濮和僚的民族渊源和承袭关系。板楯蛮之蒙“僚”称，应与濮系民族有关。

魏晋南北朝时期，是众多割据政权互相攻杀的战乱年代，也是我国民族大迁徙、大分化、大融合时期，原来“统其旧地”的板楯蛮这支部族，也逐渐瓦解四散了。继续留居原地的则融合于汉族或其他民族，只有南迁到川东南和黔东北一带山区的仍然保留自己民族的特征。《隋书·地理志》：“牂牁、黔安两郡，种族较多，计有獠、蜒、蛮、獠”，表明魏晋南北朝以后在川东南地区除了獠、蜒以外，又增加了獠人这支巴人的后裔。

《后汉书》载：“廪君死，魂魄化为白虎”，所以巴人崇拜白虎，以虎为图腾，而板楯蛮射杀白虎，两者信仰完全不同，因此在两者族属问题上有两种不同意见。一种认为廪君五姓与板楯七姓图腾信仰不同，不应混称为巴人；另一种意见认为图腾信仰产生于原始部落，并不是固定不变的，在部落发展为部落联盟后，信仰发生变化，是不足为怪的，何况古时认为白虎是吃虎豹的仁兽，廪君死，魂魄化为白虎，巴人崇拜白虎，崇拜他为民除害立功。板楯射杀白虎，是在秦汉时代，射杀的是为害人民的白虎，时隔千年，白虎概念完全不同^①，不能以此作为区分民族的依据。认为板楯蛮仍属古代巴族的范畴。如《晋中兴书》云：“獠者廪君之苗裔”。《晋书》：“李特字玄休，巴西宕渠人，其先廪君之苗裔也”。《通典》：“巴人，呼赋为獠，因谓之獠人焉”。獠又因其善于使用板楯这种武器，代号为“板楯蛮夷”。《蛮书》：“巴中有大宗，廪君之后也”。近代史学家徐中舒先生在《巴蜀文化初论》中说：“獠

民就是板楯蛮，他们都是廪君之后”。中南民族学院讲师彭英明先生在《试论湘鄂西土家族同源异支》中说：“川巴板楯蛮，是西迁后的廪君后裔”。唐长儒先生在《魏晋南北朝史论丛》一文中也肯定“巴蛮即蛮人”。这些古今学者研究的结论，是有充分史实根据的。

唐宋以后，廪君蛮、板楯蛮、蛮、蜒、蛮以及僚的称谓逐渐在史籍上消失了，当然不是这些部落集团的消失，而是被别的称谓代替了。在《宋史·蛮夷传》中，出现了“土丁”、“土民”等称呼，把原来称为“蛮”的西南少数民族都泛称为“土”了。到了明、清之际，古代巴、濮及其部族的称谓完全被“土蛮”、“土夷”、“土僚”等称谓代替了。《寰宇通志》记：“土人昔为夷僚”。

四、秀山历史上的蛮夷与巴人的渊源

今秀山地区，在春秋战国时属巴国南疆，秦属黔中郡，汉属巴郡涪陵县，后属涪陵郡丹兴县，三国蜀汉至南北朝属武陵郡酉阳县，隋唐时属务川县，宋置平茶洞羁縻思州，宋、元、明置平茶、邑梅、石耶、地坝四长官司，分别属思南宣慰司和酉阳宣抚司。

光绪《秀山县志》：“秀山溪洞蟠深，自古居奴、獯、夷、蜒之蛮”。《华阳国志》：“涪陵郡，巴之南鄙——多奴、獯、夷、蜒之蛮”。《汉书》：“汉涪陵郡，地大而远，唐之思、费、夷、播及黔府五州悉涪陵地也”。《寰宇记》：“汉涪陵，盖今涪州东南三百三十里，黔州是其故治”。《涪陵县志》：“汉涪陵县治在今彭水县郁山镇”。这些资料表明，秀山地区在春秋战国时属巴国南疆，也是“巴黔中”的一部分。唐颜思古注《后汉书·西南夷列传》“巴黔中”时指出：“黔中，即今黔州是

也，其地本巴人也”。秀山古时居住的奴、獯、夷、蜒是江州巴国的部族，是以巴氏为主组成的五姓部族，春秋时期在清江夷城组成巴国，后迁都江州，分布在川江从江州至三峡一段沿岸。巴国灭亡后，一部分流入黔中五溪，被称为五溪蛮。《水经注》：“武陵有五溪，夹溪悉是蛮左所居，故称此蛮五溪蛮也”。五溪蛮的“五溪”，据《水经注》的解释为“雄溪、满溪、无溪、酉溪、辰溪”，而《十道志》解释为“酉、辰、巫、武、沅”五溪，两种解释虽不尽同，但都有酉溪。《秀山县志》：“酉（秀）居五溪之一，旧蛮种落，至宋元尤蕃”。《太平寰宇记》：“唐末，黄巢之乱，酉阳蛮叛”。《明史·土官传》：“宋农蛮纠胁洞苗杀掠焚劫”。就把居住在秀山地区的巴人加上地名专称，直称之曰酉阳蛮和宋农蛮了。巴人在秀山的活动，不仅有文献资料可考，有开采朱砂为证，而且还有出土文物和文化习俗等方面的巴人遗风可为例证。

〔出土文物〕：1940年，秀城西郊修建飞机场时，掘得巴人用的柳叶形铜剑一把；1962年在松桃木树公社及龙山召市出土虎纽淳于等巴人军用乐器三件，两地均紧邻今秀山县境，古时为一自然区域。

〔葬俗〕，《太平寰宇记》：“僚、獯、夷人死，以木函置于山穴中”。表明古代巴、濮系民族均行崖墓葬。并据近代学者考证：“川东山峡地区岩墓葬的族属，为古代的獯、蜒族^⑫。我县酉水及梅江河两岸共发现岩墓葬十六处，均位于悬岩的洞穴内，所谓“于临江高山半肋凿方穴以葬之”，与峡区岩墓葬完全相似。

〔习俗〕，《晏公内要》：“蛮蜒与巴人事鬼”。《秀山县志》：“土夷重鬼，引为吉辞”。

蛮人射杀白虎，秀山土家族有赶白虎的习俗，认为白虎神

是凶神，白虎星是凶星，并流传有“白虎当堂坐，无灾也有祸”的谚语。

[语言]，共同语言，是区别民族的重要标志，土家族语言同古代巴人语言是否有亲缘关系，因无文献记载，无从考证，但据史料记述的少数巴语单词与秀山土家族语确有相似之处。

1、顾炎武《郡国利病书》：“石耶人称石为巴，司南一里巴贯山，言此山多板石也”。秀山土家语称石为阿巴，与古代巴人称石为巴，二者音义皆相似。

2、巴语称头巾为“冒絮”（冒音陌）。秀山峻岭乡有“白絮”地名，意谓山顶积白雪，复盖如头巾，音义与巴语均相似。

3、吉首州政协田荆贵同志在《土家族语言、风俗与古代蛮人》一文中指出：“今天土家族地区有“蛮”音的词，只是意义演变为“借”，反映了土家族与古代蛮人在语言中的共同之点。

当然两三个单词不能证明巴语就是土家语，但可说明土家语中残存有巴语的痕迹。

[服饰]，《隋书·地理志》：“荆州诸郡，多杂蛮左……颇与巴人同俗，其服章多以斑布为饰”。《秀山县志》：邑梅人好着斑布衣”。“今石耶、邑梅二洞之人，并喜裁斑布以为衣裤”。《永顺府志》：“斑布，土锦也”。

[生产]，范大成《畚耨诗序》云。“畚耨，山峡中刀耕火种之地也”。“春耕斫山，众木尽蹶，至当耕时，伺有雨候，则前一夕火之，借其灰以粪，明日雨作，乘热土下种，则苗盛倍收”。畚耨，是我县土家族人民传统的农业生产方式，与峡区完全一致。

巴人很重视畜牧业，把畜牧作为一件大事。《华阳国志》：“巴子或都平都，或都垫江……其畜牧在沮”。《秀山县志》记杨通晟进入秀山后，“三子并为土知府”。“以清水、高宝（今南丘、芒表）予四子光贵，资其畜牧”。对畜牧业之重视，相隔千余年，却又惊人地相似。

魏晋南北朝的史书上，把原来称为蛮的少数民族改称为僚。《晋书》：“酉阳没于蛮僚”。唐宋以后的史书，仍多以“蛮僚”、“夷僚”互称。元顺帝至正五年编纂成书的《宋史》对原称“蛮僚”的改称为“土”，土兵之称初见于北宋宝元二年（公元1039年）的记载；南宋绍兴四年（公元1134年）第一次出现了“土人”的称呼。《宋史》：“荆湖南北路，溪洞头首土人”。“土人各据溪谷，久者自称洞官”。有时土与蛮交替使用，土成了蛮的别称，还不是对族属的专称。明末《天下郡国利病书》说：“酉阳宣抚司辖境有五种夷，曰南客、曰冉家、曰仡佬，在明代尚有杂居”。《秀山县志》也载有南客、冉家、仡佬等蛮夷，南客一种，则多散于平茶，其大姓伍、龙、舒、向”。冉家亦称冉家蛮，原居三峡一带。《贵州通志》“沿河、石阡有冉家蛮”。《冉氏家谱》：

“通牂牁开思务以来，族人久有迁居边境者，由夔开以达思州，因声势相同，而地可乘便也”。可知冉家蛮系南北朝时活动在三峡一带的一支蜒族。《晋书·地理志》：“北周武成三年（公元561年）群蛮冉、向、田三姓聚落最大，屯据三峡，自称王侯，并攻陷信州（今奉节），陆腾屯兵汤口，讨平群蛮”。《周书·蛮传》：“陆腾所讨之蛮蜒在信州”。《周北书·陆腾传》也记载了“天和初，信州蛮蜒据江峡反叛，连结二千余里，自称王侯”。遭到北周王朝的残酷镇压，被陆腾屠杀万余人。“集其骸骨于水逻城为京观^⑬，后蛮蜒望见辄